

赤壁南园小区:

打通“断头路” 实现“微循环”

●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吕楠 魏保东

“‘断头路’被修成环形路，车进车出畅通无阻；占满道路两边的‘多用棚’等违章建筑被拆除，消防通道彻底被疏通。”家住赤壁市华舟社区南园小区的姜先生说，小区经过改造后，变得好走、好看又好住。

南园小区位于蒲圻街道华舟社区，住宅楼大多数始建于七八十年代，房屋老化严重，逢雨必漏。小区基础设施较差，没有雨污分流，没有路灯，没有监控摄像。道路两边只有“多用棚”和违章建筑，没有消防通道。从改造之前的照片可以看到，住宅楼之间的“多用棚”不仅影响美观，而且占地，严重影响居民出行和锻炼。

去年9月赤壁市市委、市政府决定把华舟社区南园小区列为改造试点。目前南园小区基本竣工。

粉刷一新的居民楼，宽敞的道



路，整洁的环境，这不是某个商业小区，正是华舟社区的南园小区。小区里俗称的“断头路”已经被修成环形路。现在不仅仅在道路两边装了路灯，每一栋居民楼也安装了路灯。整个小区的绿化也做得不错，

除了保留过去的已有的老树以外，还加了一些景观树，景观树中间做了通道，摆放了桌椅，可以供居民在里面休息交流。

南园小区有13栋住宅楼，300多户人家。目前已完成13栋房屋

屋面改造、小区道路路面硬化刷黑和水电管道埋设，新增停车位一百余个，小区内绿化改造、学校改扩建等工程基本完工。现在的南园小区，已是焕然一新。

“我们小区变化很大，开始乱七八糟的，改造后，把违章的东西都拆掉了，种了些花花草草，感觉比较舒服。”“我八十多岁了，自从改造以后，每天早上坚持在小区锻炼”“心情好多了，有玩的地方了，我们这一片老年人特别多，大家每天下楼就能健身。”对南园小区的改造效果，小区居民赞不绝口。

华舟社区书记金玲表示，打造的华舟社区十五分钟便民服务圈，南园小区居民在十五分钟之内，可以享受医疗、公园休闲、银行服务、学校上学、养老、游泳池、羽毛球场、篮球场、交通出行，居住在这里的居民生活质量提高，幸福感越来越强烈。

嘉鱼文庙山小区:

刷新小区“颜值” 擦亮文化底色

●记者 黄兰芬 通讯员 吕楠

运输车来回穿梭，小区内机声隆隆……近期嘉鱼县文庙山老旧小区正在进行改造，现场一片繁忙景象。正在改造中的文庙山小区，已经显现出新模样，焕发出新活力。

文庙山小区曾经是该县县委县政府的办公地，有着悠久的历史。这里曾是嘉鱼县城的中心地段，有文庙、落星池等著名景点。去年，中央电视台《影像中国》栏目组曾慕名对文庙山进行专题拍摄。小区内的建筑依山势而建，其中环境优美，绿树成荫。

由于小区地势较高，有的居民长年水压不足，此次小区改造增加了自来水增压设备，原来的低压水



管全部更换成了耐压的增厚水管。同时，小区翻新了雨污分流管道，增加了强电和弱电入地管道，并在各

个主要路口和梯间增加了路灯照明。据施工方介绍，小区主要路面将全部铺设沥青路面。

现在的文庙山小区内，居民楼前原来破损的路面早已铺上了彩砖，改造施工人员正在为新铺设管道挥锹填土，积极参与改造的小区居民说：“到时候路宽了，灯亮了，小区环境更美了，最大的受益者还是我们这些常住的居民。”

据了解，此次文庙山小区改造将惠及住户43户。经过前期的拆迁，紧接着是污水管网施工，然后是自来水、弱电等基础设施改造。预计12月中旬可完成该小区的改造建设。

老旧小区改造进行时



公积金新政答疑

■停止办理第三次公积金提取的情形？

吴女士：公积金政策变了，听说提取的政策变严了，什么情况下停止办理第三次住房公积金提取呢？

答：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停止办理第三次住房公积金提取：自2010年5月10日起，缴存职工及配偶在本市已申请办理二次及以上购建住房公积金贷款的；自2010年5月10日起，缴存职工及配偶在本市已申请办理二次及以上购建住房公积金提取的；自2010年5月10日起，缴存职工及配偶在本市已申请办理一次购建住房公积金贷款和一次购建住房公积金提取的。

■买房后怎么提取公积金？

王先生问：我和爱人在婚后购买了家庭的首套房，想用这套房提取公

积金，能提取多少钱，怎么办理呢？

答：缴存职工本人及配偶因购买自住住房，未办理公积金贷款业务，提取期房自备案的购房合同签订之日起两年内提出申请，二手房自不动产权证发证之日起两年内提出申请，首次提取额为本人及配偶住房公积金账户余额（保留账户余额1000元），以后每满一年可办理提取一次，提取累计总额不得超过购房合同总价款。

怎么办理呢？期房提供备案的购房合同原件、购房增值税发票原件（发票金额不低于房屋总价款的20%），二手房提供不动产权证、契税税票完税证明原件；申请人及配偶身份证、结婚证、银行卡（存折）原件。

需要提醒的是，本市行政区域外购房提取的，需提供付款凭证，像资金交易流水、银行贷款合同或银行借款借据原件等；房屋所有权人购房地

户口本或购房地近6个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原件。

■不能申请公积金贷款的几种情况？

李女士问：最近我到公积金服务大厅了解到，同一套房只能办理一次公积金贷款。另外想问，什么情况下不能申请公积金贷款呢？

答：同一套住房只能办理一次住房公积金贷款，以下这些情况不能申请公积金贷款：同一套住房可办理先提取后贷款，提取、贷款间隔期不得超过三个月，超过期限的不再受理贷款；贷款未结清前不能再申请贷款；贷款质押人、保证人在解除担保前不能申请贷款；直系亲属间房屋买卖、赠与、继承等交易不能申请贷款；停止向第三套（次）及以上缴存职工家庭发放购建房贷款。

■公积金限高保底的标准？

张小姐问：听说国家对公积金每月缴存的标准有最低和最高限制，目前我市城区每月最低交多少钱？最高又是多少呢？

答：依据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全省最低工资标准的通知》（鄂政发〔2017〕44号）的规定，2020年度我市在岗职工住房公积金的月缴存基数不得低于1380元。

根据咸宁市统计局提供的2019年度全市城镇非私营单位在岗职工年平均工资为69061元，住房公积金月缴存基数按不超过上一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3倍计算，2020年度我市住房公积金的月最高缴存基数为17275元，月最高缴存额为4146元，单位和个人各半。

（记者黄兰芬/整理）

